

周口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及周口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要求，由周口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23 年，周口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条例》和《周口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信息公开原则，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履行法定公开义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

（一）主动公开情况

目前我局未开设政务网站及政务新媒体，我单位积极通过市政府网站、市级其他部门网站等其他渠道积极主动公开机构职能、财政预决算信息、政府采购信息等各项主动公开内容。利用单位宣传栏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场地优势，积极主动公开人事任免、重大会议活动、上级单位政策宣传和其他管理服务信息等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为提升解读回应质效，拓宽解读渠道，我局积极探索新赛道，9 月 14 日，我局党组书记、局长张保华做客周口广播电视台《民生面对面》节目，就关于全市政务服务、数字城市建设等方面的问题与主持人及热线观众进行交流解答，为全市观众关心的市域社会治理问题以专业的理论进行深层次解答。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本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在日常工作中，我局继续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完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机制，确保申请渠道畅通。推动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转化，提升依申请公开为民服务质效。

（三）政府信息管理

本年度不断完善局内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强化信息公开力度与深度，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对拟公开信息须经过科室及分管领导审核后发布，认真落实三审三校制度，重要信息须经党组书记审阅后予以公开，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审查程序及责任追究办法，全年未发生泄密等安全事件。

（四）监督保障

今年以来，我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局长张保华多次主持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专题会议，要求单位政务公开主管科室工作人员要提高认识、压实责任、细化举措，将《条例》落在实处。通过培训学习政治理论、政策法规、管理创新等内容，提高干部职工的数字化和政务公开综合能力，更好地理解和掌握数字政府、透明政府、法治政府建设的理念、技术和实践。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管理水平和综合素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着不足之处。一是政务公开渠道较为单一，政务公开力度与深度不够。二是宣传力度不够，群众对工作开展情况了解不够。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思路不够开阔。

针对以上问题，我局在未来的工作中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一是强化依法公开意识，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按照《条例》要求，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二是进一步创新政务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主动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三是围绕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工作要求，结合我局实际情况，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信息公开的能力和自觉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收取的信息处理费为0元。